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4 年 1 月 23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4 人，实际出席 4 人。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1、该议案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

3、监事会对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进行了审核，认为：

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有利于保障公司的正常经营，促进公司相关业务发展。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交易均会按照实际业务情况签订交易协议，交易价格将严格秉承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化公允价格水平由双方协商确定，不会导致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监事会同意《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4、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于预计2024年度与一汽财务有限公司金融业务金额的议案

1、该议案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预计 2024 年度与一汽财务有限公司金融业务金额的公告》。

3、监事会对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与一汽财务有限公司金融业务金额的议案》进行了审核，认为：

公司作为一汽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股东，在财务公司进行日常存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授信、票据贴现等业务有利于支持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提高公司资金的管理水平及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该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关于预计 2024 年度与一汽财务有限公司金融业务金额的议案》。

4、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